

創新變革精進獎勵項目



「目標導向，實質檢討」之 零基預算精進作業

行政院主計總處配合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籌編作業，以「目標導向、實質檢討」為原則，於 107 年辦理各項重大支出之零基檢討，為利外界了解整體精進作為及成果，特撰文予以說明。

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詹簡任嫻珺視察、李視察培源）

壹、前言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籌編作業係以「目標導向、實質檢討」為原則，辦理各項重大支出之零基檢討。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主計總處）成立「目標導向實質零基檢討」專案小組積極推動各項檢討工作，自 106 年 11 月底起至 107 年 5 月底止陸續召開 22 場檢討會議，完成研訂推動策略地圖及 26 個部會業務報告之檢討建議，並挑選重要議題協同部會

辦理通案及專案檢討，檢討成果已反映在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本文將從辦理內容、具體成效、相關作法之應用性及革新性等面向，說明整體辦理成果。

貳、辦理內容

一、創新建構策略地圖，以施政目標為路徑明確引導資源配置

參照行政院「安居樂業」、「生生不息」及「均衡台灣」

三大施政主軸建立具體策略目標，要求各部會本「先減法、後加法」原則鏈結施政主軸重新配置現有資源，呈現政策亮點（下頁圖 1）。

二、變革檢討運作機制，由上而下主導議題強化檢討深度，由下而上擴大範圍強化檢討廣度

參酌近年監察院、審計部及立法院預算中心建議、近期外界關注等情事，行政院由上

而下責成相關部會辦理指定議題檢討，主計總處並結合院長聽取擇定之 26 個部會業務報告，逐案擬具其主管預算研析意見送院長參考及提供部會具體建議，同時全面要求各部會依通案範例由下而上提報自我檢討結果函報主計總處。

三、精進預算籌編作業，成立專案小組定期每週擇定議題開會討論

為落實院長指示以「目標導向、實質檢討」之原則辦理零基預算，主計總處特別成立

專案小組，擬訂檢討作法並積極推動檢討工作，於 106 年 11 月 22 日至 107 年 5 月 25 日共召開 22 次會議討論，據以督促各部會配合辦理，將檢討結果納入 108 年度總預算籌編作業。

參、具體成效

一、在維持財政紀律之前提下，完成目標導向之資源配置

(一) 嚴守財政紀律有效提升資源配置效率，聚焦施

政重點

1. 政策面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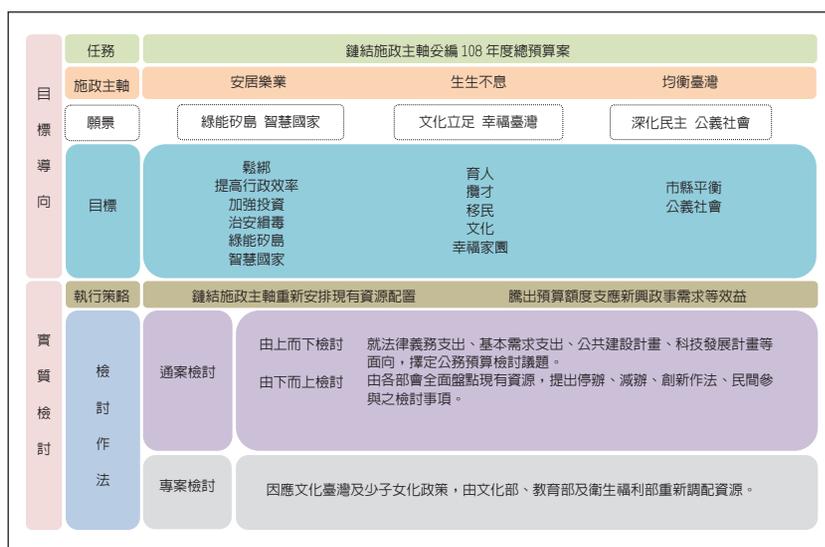
108 年度總預算歲出規模成長 551 億元，主要用於「擴大公共建設投資」、「創新帶動產業升級」、「提升國防戰力」、「減輕家庭育兒負擔」、「營造優質教育環境」、「平衡市縣發展」等六大施政重點。

2. 財政面績效

(1) 縮減歲入歲出差短：
108 年度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2 兆 220 億元，歲出擴增幅度 2.8% 未超過歲入成長率 3%；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差短 450 億元，較 107 年度減少 27 億元，連同特別預算案歲出差短合共 1,503 億元，控制在 2,000 億元以內（下頁圖 2）。

(2) 控制債務規模：108 年度總預算案連同特別預算案債務舉借數 2,338 億元，占整體歲出總額 10.9%（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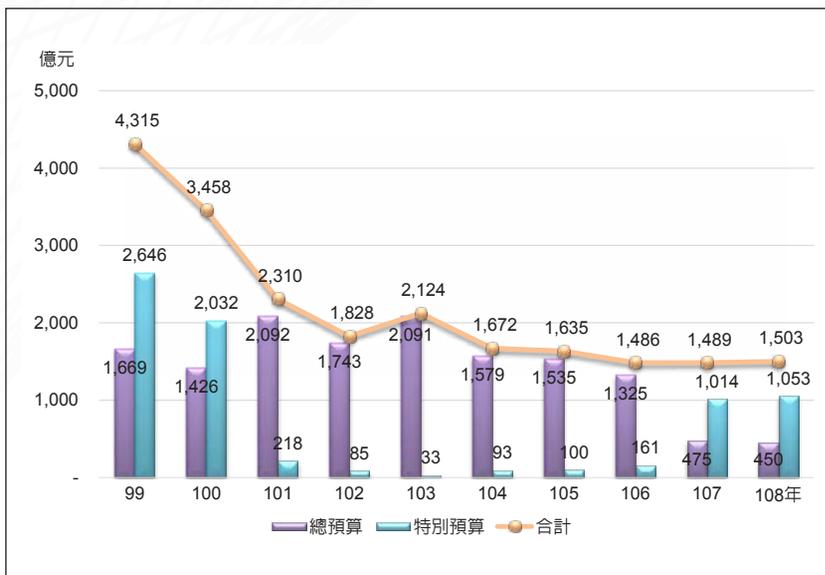
圖 1 「目標導向實質零基檢討」之策略地圖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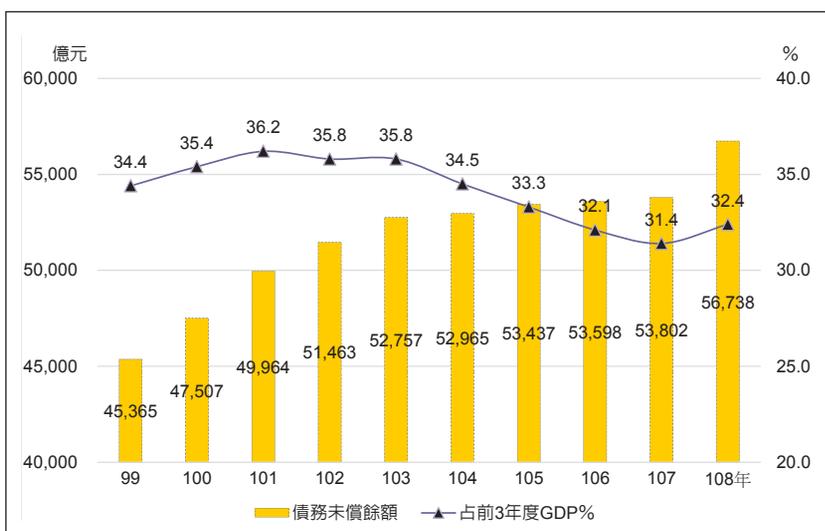
創新變革精進獎勵項目

圖 2 近年中央政府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整體差短情形



說明：99 至 107 年度為法定預算數，108 年度為預算案數。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圖 3 近年中央政府未償債務餘額及其占 GDP 比率變化情形



說明：99 至 106 年度為決算審定數，107 年度為院編決算數，108 年度為預算案數。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限 15%)，較 107 年度減少 0.1 個百分點；預估 108 年底累計債務未償餘額 5 兆 6,738 億元，占前三年度名目 GDP 平均數 32.4%，距公共債務法規定之舉債上限 40.6%，尚差 8.2 個百分點（圖 3）。

(二) 順利籌應少子女化對策大額經費，並協助訂定控管機制

配合行政院推動擴大發放 0 至 4 歲育兒津貼及建置準公共化機制等少子女化新對策，主計總處積極協同教育部及衛生福利部調整其主管預算，妥為安排納編 108 年度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新增經費需求 172 億元。

另為解決各地方政府間因財力不同競相加碼，造成政策差異及福利遷徙，主計總處協助規劃控管地方加碼或放寬補助條件之機制，自 107 年度起逐步將育兒津貼及 2 至 5 歲就學補助列為不得加碼項目，並規範地方現

行加碼或放寬補助條件之項目，於計畫實施後，應予停辦，違反者將扣減其補助款。

二、專案實質檢討，完成制度與經費之合理化調整

(一) 明確界定依法律義務支出，並合理化具裁量空間之資源配置

近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依法律義務支出占歲出比重逐年攀升，由 97 年度之 64%，至 107 年度已達 72%，影響資源配置彈性，主計總處爰參酌近年監察院、審計部及立法院預算中心建議、近期外界關注等情事，擇定重點議題，函請相關部會辦理檢討，108 年度已檢討各類保險墊借利率、檢討增撥農業發展基金之合理性等案，其餘議題或涉及修法、或敏感性高且不易達成共識，將由相關部會研擬配套措施於以後年度推動修正。

另配合 108 年度總預算案籌編，主計總處業就依法

律義務支出重新統整歸類為 10 類別，並強化價量審核機制，覈實精算各該項目之單價數量遞增或遞減比率等。108 年度依法律義務支出編列 1 兆 4,163 億元，數額雖較 107 年度預算數 1 兆 4,082 億元增列 81 億元或 0.5%，惟占歲出總額比率由 107 年度之 72%，降為 108 年之 70%。

(二) 控管加班費編列及覈實審查人事費

因應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要點修正放寬請領限制，研議通案原則，按單位預算管控加班費編列，並合理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經費，由各機關覈實納編 108 年度預算。

(三) 強化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機制

運用對地方社會福利支出盤點結果，調整對地方社會福利預警項目之考核機制，並強化現行查核資料之完整性，另於辦理 107 年度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時，就各市縣編列超過一致性標準之社會福利支出，適度加重扣

減考核補助款，未來並將引導地方政府建立排富機制，以合理約束地方政府發放逾標準之社會福利給付或補助。

肆、應用性及革新性

一、具示範性及推廣性

將策略地圖運用在預算籌編作業，以明確的施政目標引導調整資源配置之經驗，可供各機關作為擬訂施政計畫及規劃自有資源之應用參考。

二、具引導性及全面性

因應院長聽取部會業務報告需要及為利總預算整體籌編，設計通案範例要求全部主管機關均配合同步辦理檢討，並針對納入業務報告之 26 個部會逐案擬具研析意見，提出各該部會具檢討空間議題，有利其未來年度聚焦改善。

三、首度於中程歲出概算核定作業前啟動零基預算檢討，預為規劃重大政策資源安排

創新變革精進獎勵項目



108 年度總預算籌編作業之零基檢討作業自 106 年 11 月下旬啓動，較上年度提早約 5 個月，爰在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推估階段即提前籌應重大政策經費需求，以利各部會於概算編製作業階段，將資源安排至施政重點項目，並提升概算審查效率。

四、首度運用社會保障支出統計資料，交叉比對各機關單位預算書及社會福利政事別資料，完成中央及地方社會福利項目之全面盤點

評估中央排富條件是否適當或無效益社福措施是否退場，另檢討地方自辦項目可否改由中央統一辦理或中央補助項目地方是否加碼，以利確認社福資源配置之適切性。

五、首次針對零基檢討具績效之機關免予通刪，強化誘因機制

108 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定時，首度就近 3 年有 2

年無額度外者不予通刪（過去通刪比率為 5% 至 10% 不等），以強化誘因機制，提升檢討效果。

伍、結語

近年主計總處配合行政院政策，持續精進各項落實零基預算精神方案與措施，協助各部會減少不經濟支出及將資源安排至施政重點項目，已有效縮減財政赤字及減緩債務增加速度，本次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籌編作業推動「目標導向實質檢討」零基預算精進作業，業展現出具體財政績效。

依瑞士世界經濟論壇（WEF）「2018 年全球競爭力報告」，在 140 個國家中，我國排名第 13 名，各項評比指標中，我國在「政府債務占 GDP 比率及變動情形」排名第 1，顯示目前政府在財政管理上具有相當成效，並獲得國際肯定。

立法院於 108 年 3 月 19 日三讀通過財政紀律法，並經總統於同年 4 月 10 日公布施行，其立法目的係要求健全中央及地方財政，貫徹零基預算

精神，維持適度支出規模，嚴格控制歲入歲出差短及公共債務餘額，以謀求國家永續發展。又隨著人口高齡化及少子女化趨勢，政府財政負擔勢必加重，未來財政情勢與挑戰勢必更加嚴峻，故主計總處將持續會同各機關，在符合財政紀律規範下，強化零基預算檢討作業之深度及廣度。❖